投诉问题办结情况公示表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2年6月8日

|  |  |
| --- | --- |
| 投诉问题 | 受理编号：D2YN202104260005。投诉人反映：昆明市五华区红云街道天骄北麓小区附近九九彩印有限公司异味扰民。 |
| 核实情况 | 云南九九彩印有限公司位于五华区红云街道办事处红锦路362号，建于1995年，是昆明烟厂的控股企业，东边为华龙人家小区，南面为红云路，西面为天骄北麓小区，均建于2005年后，占地面积约21800平方米，该公司主要从事卷烟小盒与条盒、卷烟辅料及云南白药药盒的印刷生产。印刷设备有：海德堡胶印机、赛鲁迪凹印机、博斯特凹印机、北人干湿法复合机、长荣赛鲁迪983凹印机。检查时所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在运行，4个废气排放口无异常，发现印刷车间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油墨气味，但是在附近居民小区偶有闻到油墨气味，鉴于该公司成立年代较早，按照环保标准设计建设验收，企业执行的是环保行业标准，导致与周边小区生活环保质量标准有所不同，情况部分属实。 |
| 办结情况 | 1. 督促九九彩印有限公司对临近天骄北麓一侧二楼烫模车间的两台换气设备进行拆除，对临近小区一侧的窗户进行密闭改造，避免异味从窗户外溢扩散。2. 督促云南九九彩印有限公司完成废水、废气在线自动监测设备安装和调试，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3. 对云南九九彩印有限公司未安装废水、废气在线自动监测设备，未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放污染物，且未按期完成整改的环境违法行为合计处罚17万。 |
| 办理单位 | 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
| 主要工作成效 | 1.2021年，督促云南九九彩印有限公司投资900万元采用LTL+RTO工艺技术对公司有机废气污染控制系统进行整改，进一步降低异味扰民情况。同时对ROT废气处理装置进行隔音罩安装，并报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进行备案。2. 云南九九彩印有限公司已办理排污许可证。3. 云南九九彩印有限公司已安装废水、废气在线自动监测设备，经定期调阅在线监测数据，未发现排放超标情况。4. 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每季度进行一次现场执法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经调阅在线监测数据、查阅企业废气自行检测报告，废气均达标排放。据ROT处理装置总排口自动监测设备联网显示，2022年4月4至5日，非甲烷总烃最高峰值为24.753，较2021年4月监测报告显示的平均值108，排放值明显下降。 |
| 公示说明 | 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结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联系人员及电话：刘勇峰，13888505459 |